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48)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主席及成員變更

茲提述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18 年 1 月 5 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 2018 年 1 月 23 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胡春元先生（「胡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職務，以及提名白華先生（「白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謹此宣布，於 2018 年 2 月 8 日舉行的本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白先生獲委任為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 2018 年 2 月 8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白先生的履歷詳情以及酬金方案已載於通函。於本公告日期，有關資料並無變動。

董事會已委任白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 2018 年 2 月 8 日起生效。於上述委任後，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白華先生（委員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溫兆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曉露女士及非執行董事陳元鈞先生；薪酬委員會的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曙光先生（委員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溫兆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白華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陳元鈞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白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於 2018 年 2 月 8 日生效後，胡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職務同時生效。

胡先生已於 2018 年 1 月 5 日提出辭任時確認與董事會及本公司監事會沒有意見分歧，亦沒有其他有關其辭職的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而據董事會所知，此確認於本公告日並無更改。

本公司謹此對上述白先生之委任和加入表示熱烈歡迎，並對胡先生在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羅琨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18 年 2 月 8 日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為：胡偉先生（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吳亞德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廖湘文先生（執行董事）、龔濤濤女士（執行董事）、劉繼先生（非執行董事）、陳燕女士（非執行董事）、范志勇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元鈞先生（非執行董事）、蔡曙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溫兆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曉露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和白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